

社經背景、幼年受管教經驗與教養價值觀對 學前教育階段家長管教子女方式的影響*

林俊瑩** 邱欣怡 葉芝君

東華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

過去研究發現家長管教子女方式對孩子日後的身心發展、學習與生活適應影響甚鉅，不過到底是什麼因素影響到家長對子女的管教方式，由過去相關研究並不容易得到較清楚的答案，特別是針對學前教育階段所進行的研究仍不多見。基於此，本研究於2008年以問卷方式收集了986位花蓮縣市幼稚園所學生家長資料，建構一個解釋影響學前幼兒家長管教子女方式的因果模式，並以「教養價值觀」做為中介變項，來解釋不同社經背景與幼年受管教經驗的幼兒家長之管教子女方式有所差異的原因，及檢視其管教子女方式是否受到社會化與代間傳遞作用的影響。本研究結果為：(1) 幼兒家長普遍較常使用「理性開通」的方式來管教子女，但使用「威權責罰」的管教情形也很常見，另外，相較之下，現在的家長比其父母更常運用「理性開通」，而較少運用「威權責罰」的方式來管教子女；(2) 不同社經背景的幼兒家長之管教子女方式並沒有太大的差異；(3) 幼年受管教經驗與家長的教養價值觀對其現在管教子女方式具有顯著的影響；以及(4) 幼年受管教經驗不同的幼兒家長之管教子女方式有所差異的原因，可部分歸因於其子女教養價值觀有所不同。以上結果顯示學前幼兒家長管教子女的方式，有明顯地社會化與代間傳遞的效果。

關鍵詞：子女管教方式、幼年受管教經驗、代間傳遞、社經背景、社會化、教養價值觀、學前教育

壹、緒論

一、研究動機

在個人的發展歷程中，童稚期相當漫長，不過，卻是最為重要的一個階段。在此個人

* 本文曾在東華大學幼教系舉辦之「2008年幼兒教育全方位，教出品格力」學術研討會上發表，研究架構、分析與文獻鋪陳觀點均有大幅度的修改。

** 通訊作者：林俊瑩，高雄市楠梓區壽民路142巷17號2樓，e-mail：aying@mail.ndhu.edu.tw。

成長與發展的關鍵階段中，幼年子女除了在學校的學習之外，家庭也發揮了很大的影響作用，其中父母這個重要他人也正扮演著重要的教育者角色。特別是幼年子女在與父母長期相處之下，父母的價值觀或是行為模式常常會在潛移默化中傳遞給子女，並進而影響其一生，這包括了對子女的學習、自我概念、生活適應、身心發展等方面的影響，可說是既深且遠。而，倘若父母的價值信念扭曲，行為不佳，或是管教方式不適當，則極易造成子女各方面適應的不良發展及缺陷，並會出現較多的負面行為表現，如攻擊行為、偏差行為、反社會行為等（黃俊傑、王淑女，2001；顏彩思、魏麗敏，2005；Dogan, Conger, Kim, & Masyn, 2007; Winsler, Madigan, & Aquilino, 2005）。有其他的實證研究更都顯示父母所採用的管教策略，會影響到孩子的身心發展、社會適應、學習表現、自尊、心理健全與否，且大致發現父母採取越開明、理性、講原則的教養方式，對孩子的身心發展越具有正面的影響，採高壓、威權專制或過於寬容放縱的教養策略則會更有可能對學習、身心發展出現負面的不良影響（Boveja, 1998; Chao, 2001; Demo & Cox, 2000; Leung, Lau, & Lam, 1998; Martinez & Garcia, 2007; Park & Bauer, 2002; Rudy & Grusec, 2001, 2006）。

上述顯示對於子女管教方式相關議題進行探討是相當具有重要性的，且研究結果更對於家庭、學校，或是教育主管單位在親職教育之政策制定與實務推動上深具價值，因此，近年來也受到學界的高度重視。就上述所檢視的研究中發現：國內外探討父母教養態度及子女管教方式之相關研究，其對象較多聚焦於一般民眾，或是國小、中學等教育階段之年齡層，相對上較少將研究的焦點關注在幼稚園或學齡前教育階段。然而，基於幼兒的早期發展是後期發展的基礎，幼兒的人格發展與父母的管教方式有著很重大的關聯性，一旦父母在個人啟蒙階段給予子女不適當的管教方式，則對其往後的發展與社會適應將有不利的影響，因此，進一步去探討影響父母對學前教育階段子女之管教方式，並探究哪些家庭之父母會有較多不良的管教方式？又為何這些家庭會較常出現這些不妥當的子女管教方式？再依此對家庭與親職教育提出更適切的建議，也就是相當重要的研究議題，但如上述，國內以學前教育階段所做的研究還很少見。另外，上述許多研究大多在探討父母管教子女方式對於子女的身心發展、學習成就、生活適應等等有何影響，這可歸屬於管教子女方式的「影響後果」之研究，至於到底是什麼因素影響到家長對子女的管教，即影響子女管教方式之「因」為何（Scaramella & Conger, 2003）？又有哪些家庭在管教子女上需要更積極的協助？這些問題所受到的關注較少，特別是針對學前教育階段的探討更是缺乏，顯示這方面的研究缺口仍不小，而這正是本研究最主要探討的核心問題。

根據相關理論與實證研究，本研究將以「教養價值觀」作為中介變項，嘗試建構出一個以家長之社經背景因素與幼年受管教經驗影響其子女管教方式的研究模式，以更詳細的

描繪影響子女管教的影響機制，並進一步參照路徑分析方法對此模式做檢證。要更詳細說明的是，本文所指的社經背景係包含了社經地位與出身背景。一般而言，社經地位係指教育、職業與收入。自 Kohn (1969) 探討社經地位與父母管教價值、方式的關係之後，引發了許多後續研究者的關注。不過本研究並非只是在重新檢驗 Kohn 理論與研究結果在台灣的適用性而已，更要積極地提出較完整的理論模型，因此除了關心社經地位的影響外，也關心其他個人出身背景不同，是否會影響到父母對子女的管教方式，以增添本研究的貢獻。因此在預測變項上不只會納入社經地位，連同其他個人與家庭等個人出身背景變項也會一併納入分析。

二、研究目的

根據上述研究動機，本研究之主要目的如下：

(一) 探討社經背景、幼年受管教經驗與教養價值觀對學前教育階段家長管教子女方式的影響，並檢視子女管教方式是否受到社會化與代間傳遞作用的影響。

(二) 依據研究結果提出相關建議，以作為日後對親職教育、子女教養、家庭社會工作，甚至是學校教育之參考。

二、文獻探討

(一) 子女管教方式的理論解釋

學界對於子女管教方式提出為數不少的理論解釋，本研究則主要從「社會化」與「代間傳遞」的相關理論觀點來剖析。在個人的成長過程中，我們往往會有意或無意地學習他人的態度、價值或行為，然後在潛移默化中，把這些外來的影響逐漸內化成自己的東西，變成是自己的態度與價值，而個人形塑人格與學習各種社會習慣的互動過程，也就被稱之為「社會化」(socialization) (陳杏枝, 2002; Pinquart & Silbereisen, 2004)。許多研究者提出不同的社會化理論，例如 Cooley 的鏡中自我 (looking-glass self)，及 Mead 進一步所探討心靈 (mind)、自我 (self) 與社會 (society) 的關係等 (引自陳杏枝, 2002)。然而，本研究主要探討子女管教的方式，是否會受到家庭、職場與學校的價值與經驗之影響，而具有代間傳遞現象，在眾多社會化理論中，與社會學習理論關係較強，至於其他學者所提出社會化理論或許也很重要，但本研究的分析變項卻無從檢驗這些理論的適用性，探討這些社會化理論或許會讓理論基礎更為寬廣，但與本研究架構關聯性較低的情形下，反而會讓研究失焦，因此，本研究也就沒有特別再多探討其他社會化理論。

其中，子女管教方式當然也是社會化的結果，往往也是透過學習而來的，因此，不少探討子女管教的研究，也多會引述社會學習理論 (social learning theory) 來加以闡釋。社

會學習論主張個人會藉由與各種團體習慣之互動機會產生學習，並且可能把他人對自己的行為反應和評價用以形塑自己的人格與自我概念。同時，經由持續地學習新事物，個人也會調整自己的價值、態度和行為，以能適應外在不斷變動的社會環境（陳杏枝，2002；Dogan et al., 2007; Simons, Whitebeck, Conger, & Wu, 1991），社會學習論並主張個體透過觀察對廣泛社會行為的學習過程中，認知過程扮演著相當重要的中介（mediators）角色（Bandura, 1977）。

而以社會學習論來探析子女管教方式，即認為父母行為對子女具有示範作用，子女藉由觀察父母行為或互動模式，從與父母相處的經驗過程中學習，將父母的行為作為自己學習的楷模，並內化成自我的一部分，此為「身教」的明顯例證。而在這社會學習的過程中，親代往往會藉之將其管教信念、價值、行為等經驗傳遞給子代，使得子代也會出現與親代相類似的管教信念與行為。因此，家長現在如何去對待與管教子女，相當有可能會受到上一代的影響，在潛移默化中接受其上一代的管教價值、態度與方式，再把上一代對自己的管教方式，運用在對自己子女的管教上，而顯現管教子女方式的「代間傳遞」（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作用（Campbell & Gilmore, 2007; Dogan et al., 2007; Kitamura et al., 2009; Pinquart & Silbereisen, 2004; Scaramella & Conger, 2003; Simons et al., 1991; Yi, Chang, & Chang, 2004）。

（二）影響子女管教方式的因素探討

由於社會化的歷程，可能會在各種不同的場域中發揮作用，進而影響到一個人的價值、態度，以及行為，因此，子女管教方式除了可能會受到家庭經驗的影響外，當然也很可能會受到與個人息息相關的各生活場域（如職場與學校）之社會學習作用所影響。基於此，在探討子女管教方式的影響因素與其機制時，也就需要從這幾個層面來加以探究，以檢視職場、家庭與學校這幾個與個人生活密切相關的場域所產生的社會化作用，與其所可能產生子女管教的代間傳遞效果。

1. 職場特性與子女管教方式之關聯性

個人身處於不同的工作職場，工作條件與要求有所不同，可能也會影響到個人的人格與價值觀，進而影響到其管教子女的方式。例如 Kohn（1969）對社會階層、子女管教價值與子女管教方式三者關聯性進行探討，此研究發現從事不同職業的父母，的確會因為職場工作條件與要求有所不同，會影響到個人的人格與價值觀，進而影響到其管教子女的方式。如位居上層與中產白領職業之父母，對於子女管教上會比較重視獨立、負責的價值，當子女犯錯時，亦較少使用體罰的方式；相較而言，勞動工人則比較重視服從的價值，較

少使用稱讚，且較傾向體罰之方式來訓練兒童服從的行為。不過，若僅以教養價值觀做為中介變項，來解釋不同社經背景家長對子女管教方式的差異性，仍顯得太過於簡略而不夠精緻，而無法對影響管教子女的機制作更為清楚地解釋。

後續研究者如 Ma 與 Smith (1990) 所進行的研究也發現，正如 Kohn (1969) 所假設的，職業地位越高（如上、中層白領職業），比較強調自主負責的價值，對子女的管教多以溫和規勸與說理，並傾向於稱讚的獎勵方式。相對而言，職業地位低的藍領工作者，強調服從的價值，而傾向於責罵體罰。國內黃毅志（1997）也以 Kohn 的理論，並修正研究架構應用於台灣進行職業、教育階層與子女管教的關聯性探究，結果發現父母職業地位之高低仍舊會影響其管教子女的方式，且低職業之父母則有較多負向懲罰的管教子女行為，而該項研究也顯示教養價值觀是影響子女管教的重要因素。這項研究相當嚴謹，不過，其研究目的仍主要在檢證 Kohn 理論在臺灣的適用性，而不在於儘可能找尋影響子女管教方式的因素，因此，該研究中所提出的各分析模型之解釋量普遍不高，且研究樣本也不是針對學前幼兒家長，而是一般民眾。

上述黃毅志（1997）、Kohn（1969）、Ma 與 Smith（1990）等研究者所提到不同職業者可能會因為身處不同性質的職場，工作條件可能大不相同，而會有不同的社會化作用，進而產生不同的教養價值觀，並造成其管教子女方式的差異，因此，這些研究主要關注的是「職場社會化」作用。不過，若研究目的是為了釐清影響幼兒家長在管教方式上的差異，並儘可能地找出造成差異的重要因素，則單以獨立、負責，或是服從等教養價值觀來解釋就顯得比較薄弱，而不足以呈現影響子女管教機制的全貌。家長對子女管教方式，勢必還受到其他因素的影響，如果要對子女管教的影響機制有更深入的認識，勢必要對上述黃毅志、Kohn、Ma 與 Smith 等人的研究模型再做擴充或加深。

2. 早期家庭經驗與子女管教方式之關聯性

經由社會化作用來對子女管教方式產生影響，不只發生於職場，家庭經驗更是不可缺少的一環，父母的言行、態度、價值都會對子女的想法，及進一步的行為產生很大的影響（陳杏枝，2002）。事實上，過去也有許多研究證實管教子女方式相當程度受到代間傳遞的作用，而其中較令人擔憂的是若家長的成長經驗不佳，體驗到不當的管教方式，這會使這些父母有較嚴格專制的教養價值觀，並導致日後很可能以同樣不當的管教方式，出現於現在對子女之管教方式。例如 Scaramella 與 Conger（2003）的研究發現親代的不當教養，會有明顯地代間傳遞，使其子代在為人父母時，傾向以同樣地不當管教方式來對待自己的子女。另外，Campbell 與 Gilmore（2007）、Kitamura 等人（2009）、Simons 等人（1991）、

Pinquart 與 Silbereisen (2004) 的研究也同樣都發現父母管教價值與方式，會傳遞給下一代，以採取同樣的教養信念與方式對待第三代，而無論其父母對自己採取的是威權的教養方式，或是理性、開明的管教，皆會影響自己以同樣地方式對待下一代，明白地彰顯子女管教的代間傳遞效果。國內吳齊殷、陳易甫 (2001) 在家庭暴力成因與後果的研究中，發現母親小時候受到父母之嚴厲教養，與其長大後的暴力行為之間的因果關係，是深受到母親的「反社會特質」的制約。若父母小時受管教方式是暴力的，母親長大後即依循這樣的傳承，並以暴力對待子女，仍反映了家長管教子女的方式是明顯地具有「代間傳遞」的作用存在，這是社會學習的效果，典型的社會化現象，其中親代的教養行為，正可能透過教養價值的中介機制，進而左右子代的教養行為，親代採嚴格專制教養，則子代在教養子女時，可能越強調服從價值，而不強調獨立自主，越傾向於以同樣嚴格方式來管教子女 (Campbell & Gilmore, 2007; Pinquart & Silbereisen, 2004)，這正如上述所提及的家庭社會化的途徑，幼時的受管教經驗也很可能會影響到教養價值觀，進而讓為人父母者有不同的教養行為。

雖然子女管教方式，特別是嚴格教養行為，會有明顯地代間傳遞作用，不過 Campbell 與 Gilmore (2007) 的研究也發現，相較於自己的父母，現在為人父母者的子女管教會傾向於較多理性、開通有原則之方式，嚴苛教養、負面管教的方式會明顯較少，顯示親代與子代的教養方式還是有所不同。

3. 學校教育對子女管教的影響

學校也是重要的社會化機構，特別是今日國人普遍接受正式學校教育的年數增長，在學校的時間短則十餘年，多則二十餘年，每天在校時間更高達三分之一以上。因此，經由課程的學習與教師、同儕的相處，個人所受教育年數的多寡或者是學歷的高低，也可能會對其為人父母時之教養價值觀有所影響，進而左右其子女管教。例如 Wright 與 Wright (1976) 的研究就發現，控制職業後，教育程度越高，會越強調獨立與負責，教育對於教養價值的直接影響，還高於職業；而在控制教育後，職業的影響就不顯著了，這顯示教育對子女管教有很重要的影響。教育高，接受更多的教育，會使人從服從價值，轉向獨立、負責，而可能有較多正向增強的管教子女方式。Campbell 與 Gilmore (2007) 的研究中也發現所受教育年數越高，較傾向於權威理性的管教方式，越少出現獨裁、專制的教養，這可能反映著教育年數越高，越有助於為人父母者出現較佳的管教方式。另外，基於上述，雖然發現子女管教可能有很明顯的代間傳遞作用，但現代父母仍受到某些因素而比上一代父母更少權威教養，而表現更多的理性關懷教養方式 (Campbell & Gilmore, 2007)，而學

校教育，就可能在其中發揮很重要的角色。例如 Wright 與 Wright 的研究發現教育具有降低嚴酷教養的功能，可有減輕嚴格管教代間傳遞的效果，這凸顯了學校教育在引導適子女管教的重要功能。同樣地，Campbell 與 Gilmore 的研究中，也有類似的發現。而父母的教育程度越高，會更傾向於採取理性開明有原則的管教，及減少威權管教的嚴酷教養方式，這似乎都顯示學校教育是有助於減低嚴酷教養的代間傳遞效果。

4. 其他社經背景與家長管教子女方式的關聯性

經由上述對過去文獻的探討結果顯示：父母的教養價值觀，及本身年幼時所受到的管教經驗，可能會對其現在為人父母時管教子女的方式產生重要影響，特別是幼年時期的受管教經驗，可能影響更大，顯示著子女管教方式有鮮明的社會化與代間傳遞效果。然而，除了上述所提到的之外，不同家庭社經背景家長的管教子女方式也會有所差異。例如研究者發現，相較於中、高社會經濟地位（教育、職業、收入）之家庭，低社會經濟地位家庭之家長多採用威權、高壓、責罰的管教策略（Campbell & Gilmore, 2007; McLoyd, 1990）。而不同家庭結構、族群、性別的家長也採用了並不相同的管教策略。完整非破碎家庭，家長會普遍傾向於採用正向非威權的管教方式，且在美國，歐裔美國人傾向採用開明非威權之管教方式，也與非裔美國人多採用的威權或放任管教方式有所不同（Kurdek & Fine, 1993; Lareau, 2003; Winsler et al., 2005）。另外，一些研究關注父親與母親在管教上的差異，且進一步發現不同性別之家長的確在管教子女的風格是有所不同的。這些研究顯示母親往往比父親更傾向於民主、開明有原則的管教方式，相對地，父親則較常運用威權高壓的管教策略，特別是責罰（Russell et al. 1998; Russell, Hart, Robinson, & Olsen, 2003; Winsler et al., 2005）。不過，基於國情文化的不同，父母在管教經驗與教養價值觀上，都可能與歐美社會有著很大的不同，因此上述國外的發現並不一定能推論臺灣地區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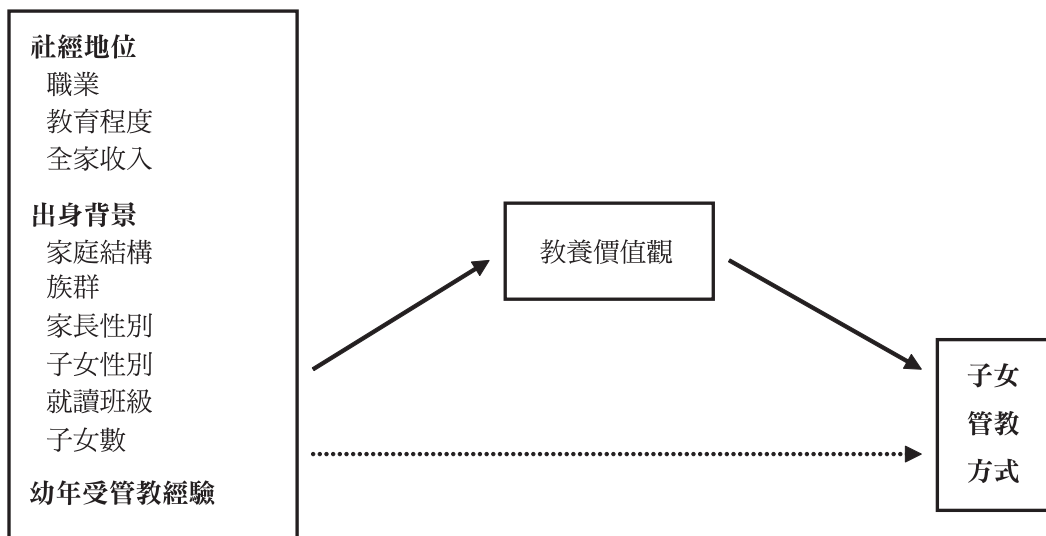
由上述研究發現來看（黃毅志，1997；Campbell & Gilmore, 2007; Kohn, 1969; Ma & Smith, 1990; Pinquart & Silbereisen, 2004; Simons et al., 1991），管教子女的方式，因著社經地位、家庭結構、族群、性別等社經背景變項，及早期家庭經驗似有差異，並左右後續的教養價值觀。進一步聯結這樣的關聯性，本研究預期不同社經背景與幼年受管教經驗之家長，之所以會有不同的管教子女表現，可歸因於其教養價值觀有所差異，亦即教養價值觀在社經背景、幼年受管教經驗，與子女管教方式的關聯性中具有中介效果。然而，上述這樣的假定，還不是很容易可經由本研究所檢視的許多研究中獲得較清楚的解答，特別是臺灣地區的研究仍尚屬不足，許多變項間的關係如不同子女性別、就讀班級、子女數，是否管教子女方式也有所不同？又為何不同？都不清楚。因此，「學前教育階段幼兒家長的

管教子女方式有沒有家庭社經背景的差異」，「幼年受管教經驗又對子女管教方式有何影響」，且「若有管教子女行為上的差異，是否是因為家長教養價值觀的中介作用所導致的呢」？這樣相當重要且有價值的議題，仍待本研究後續做更深入地探討。

貳、研究方法

一、研究架構與假設

本研究的主要研究架構，詳如圖一。



圖一 影響學前教育階段家長管教子女方式之研究架構圖

本研究以教養價值觀為中介變項，藉以探究影響不同社經背景（包括職業、教育、收入、族群、家長性別、子女性別、就讀班級、子女數與家庭結構）與幼時受管教經驗之幼兒家長管教子女方式有所不同的因果機制。以下根據先前文獻探討結果，陳述本研究假設：

（一）假設一：父母對子女的教養價值觀越傾向於獨立、負責，其現在為人父母時亦越傾向以說理與鼓勵等理性開通的方式來管教子女。

（二）假設二：父母對子女的教養價值觀越強調於服從態度的培養，則現在可能會傾向以責罵與處罰等威權責罰的方式來管教子女。

另外，本研究也假設不同社經背景與幼時受管教經驗的幼兒家長會有不同的子女管教方式，是透過教養價值觀的中介作用所造成的間接影響。依據前述的文獻檢討，本研究假設：

（三）假設三：高社經地位家庭、完整家庭的家長可能會較強調獨立與負責的價值，因此現在管教子女時也傾向於運用理性開通，而非威權責罰的管教方式。

（四）假設四：原住民家長，社經地位普遍較低，多從事勞力工作，較多非完整家庭組成，也可能使其傾向強調服從，而現在子女管教上傾向威權責罰的管教方式。

（五）假設五：小時候被管教時的經驗多理性開通，較少威權責罰，因此，現在管教子女時也傾向於運用理性開通，而非威權責罰的管教方式。

不過，要進一步說明的是，由於本研究為了更仔細的探討，因此，納入了更多的背景變項（如子女性別、就讀年級、子女數）進行探究，而非只是把這些出身背景做為控制變項而不加以探討。然而，部分家長社經背景對中介變項的影響，乃至於進一步對管教子女行為的影響，過去研究還不夠清楚，同時，這些背景變項與中介變項、依變項之關係也不是很清晰，特別是研究還相當少以學前教育階段為探討對象，因此，許多變項間的關係都仍有待本研究的分析與探討才能釐清。

二、研究工具與樣本

本研究所運用的分析資料，係參酌相關研究（吳齊殷、陳易甫，2001；黃毅志，1997；Campbell & Gilmore, 2007；Kitamura et al., 2009；Kohn, 1969；Ma & Smith, 1990；McLoyd, 1990；Scaramella & Conger, 2003），自編問卷而進行調查。首先，預試時以宜蘭縣市 200 位就讀公私立幼稚園與托兒所的幼童家長進行問卷調查，再依預試的信效度分析結果，修正題義不清、測量品質不佳的問卷題目，進而編成正式問卷。正式問卷施測時，於 2008 年底針對花蓮縣市 13 個鄉鎮就讀公私立幼稚園與托兒所學生家長作抽樣調查。在調查前，先計算出各鄉鎮幼稚園與托兒所的總班級數及相對比率，依比率抽取班級，再請被抽到的班級老師協助發放問卷給家長填答，本研究共發出約 1200 份問卷，最後共得有效樣本數為 986 人，而該筆資料在本研究後續所做的分析結果發現：變項的次數分佈都很合理，因素分析之負荷量也相當理想，顯示有相當理想的測量品質。

三、變項測量

(一) 背景變項

1. 本人職業

依據黃毅志(2008)的研究,本研究將本人職業併為七類,分別為:無正式工作、農林漁牧工人、買賣服務人員、事務性工作、半專業人員、專業人員、主管人員。在迴歸分析時作六個虛擬變項,並以主管人員為對照組。

2. 父母教育程度

以幼兒父母所受過的正式學校教育程度為測量。依據所填答之各級教育程度的實際修業年限轉換成教育年數(如:小學畢業=6年、國中畢業=9年),再進行迴歸分析。

3. 全家收入

依受訪者實際填答的全家每個月總收入為據(如:無收入、1萬元以下、1-2萬、2-3萬、3-4萬),數值越大,代表收入越高。

4. 族群

本人族群在測量上主要包括了四個族群,分別為:本省閩南人、本省客家人、外省人、原住民。在迴歸分析時,做三個虛擬變項,以閩南籍為對照組。

5. 家長性別

本研究中所指的「家長」主要是以父母親為範圍。在迴歸分析時處理成虛擬變項,以父親為1;母親為對照組。

6. 子女性別

依子女性別做測量,並以小女生為對照組。

7. 就讀班級

以家長所填答的子女就讀園所班別,共分為小班、中班,以及大班三組,分析時處理成虛擬變項,以大班幼兒為對照組。

8. 子女數

依家長所填答之數值作測量,數值越大,即表示子女越多。

9. 家庭結構

依家庭的完整性，主要分為：(1) 完整家庭：父母均與子女同住；以及(2) 非完整家庭：父母離婚、分居、配偶去世、外出工作、雙亡…等情形，而使得父母至少一方無法和子女同住者稱之。在分析時處理成虛擬變項，以完整家庭為 1，非完整家庭為對照組。

10. 幼年受管教經驗

為了與本研究所檢討的一些研究（吳齊殷、陳易甫，2001；黃毅志，1997；Kohn, 1969; Ma & Smith, 1990）做比較，及參考 Kitamura 等人（2009）的研究，主要將子女管教經驗與方式區分為嚴格、負面管教方式，以及說理正面的管教方式。題目設計主要是請家長回想小時候（念幼稚園或國小時）受到其父母的管教經驗，其問卷共有 5 題對此做為測量，分別為：

- (1) 犯錯時，用說理的方式來修正我的行為。
- (2) 犯錯時，用責罵的方式來修正我的行為。
- (3) 犯錯時，用體罰的方式來修正我的行為。
- (4) 犯錯時，用其他的處罰方式來修正我的行為。
- (5) 有好的表現時，用稱讚或獎勵的方式來鼓勵我。

以上各題計分，依「經常」、「有時」、「很少」、「從不」分別給 4 至 1 分。對此做主成份分析，並採 oblimin 斜交轉軸，萃取出特徵大於 1 的有兩個因素，各因素所屬題目之負荷量都高於 .72，Cronbach's α 則都高於 .85，可解釋變異量為 66.82%。第(1)與(5)兩題在測量家長幼年受到「說理與稱讚獎勵」的管教經驗，命名為「幼年受理性開通之管教經驗」；第(2)、(3)、(4)題在測量家長幼年受到處罰與責罵等嚴酷教養方式之經驗，命名為「幼年受威權責罰之管教經驗」。兩個因素分數得分越高，表示家長幼年時越常受到該類管教方式。

(二) 中介變項：教養價值觀

本研究所探討的價值觀，為了與過去研究（黃毅志，1997；Kohn, 1969; Ma & Smith, 1990）做比較，主要納入以下三個方面的教養價值，題目分別為：

- (1) 我很重視培養孩子的獨立精神。
- (2) 我很重視培養孩子的負責態度。
- (3) 我很重視培養孩子的服從態度。

各題計分，依「非常同意」、「同意」、「還算同意」、「不同意」、「完全不同意」分別給 5 至 1 分。分數越高，代表父母教養子女時，越重視培養其獨立、負責或是服從的態度。

(三) 依變項

子女管教方式共有 5 題對此做測量，進行主成份分析，共萃取出二個特徵值大於 1 的因素，再進行 oblimin 斜交轉軸，能解釋 61.98% 的變異，各因素所屬題目之負荷量都高於 .70，Cronbach's α 則都高於 .82。所得的因素分別命名為「理性開通」的管教方式（第 1 與 5 題）；「威權責罰」的管教方式（第 2-4 題）。因素分數得分越高，則表示家長現在越常使用該種類型的子女管教方式。題目如下所示：

- (1) 犯錯時，用說理的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
- (2) 犯錯時，用責罵的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
- (3) 犯錯時，用體罰的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
- (4) 犯錯時，用其他的處罰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
- (5) 有好的表現時，用稱讚或獎勵的方式來鼓勵他（她）。

四、分析方法

首先在基本資料上，運用百分比次數分配和平均數分析分別說明幼兒家長對於子女管教方式，及其幼年受管教經驗之概況。隨後，在本研究所建立的因果模式引導下，以「教養價值觀」及「幼年受管教經驗」為中介變項，並參照路徑分析模式，以迴歸分析來探討影響不同社經背景家長管教子女方式有所差異的因果機制。根據 Baron 與 Kenny (1986)，中介機制需符合以下幾種情形：(1) 自變項必須顯著影響到依變項；(2) 中介變項必須對依變項有影響；(3) 自變項必須影響到中介變項；以及 (4) 在分析方程式中，納入中介變項之後，自變項對依變項的影響會降低 (less)。另外，若中介變項加入後，完全中介了自變項對依變項的效果，即是一種完全中介效應 (completed mediation effects)；但如果自變項對依變項的估計值雖有稍減，但仍具有統計顯著性，則稱為部分中介效應 (partial mediation effects)。據此，中介作用應包含有完全中介與部分中介兩種效應。若分析結果是顯示完全中介效應，則本研究之架構圖中（請參見圖一）虛線是不顯著的，但許多時候，研究者所納入的中介變項大都只能使其影響降低，而顯示有部分中介效應，則原先架構圖的虛線仍是顯著的，反而應以實線表示。

要進一步說明的是：本研究依據研究目的，與分析變項的特性，主要採用多元迴歸來進行路徑分析。現在許多研究使用 SEM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來進行路徑分析。不過，根據林清山 (1991)、Baron 與 Kenny (1986)、Lin (1976)，路徑分析也可以運用多元迴歸來進行，並對本研究中眾多且有重要意義的類別變項進行分析，達到多變量統計控制之目的，因此，也是相當適切而可行的另一種路徑分析統計方法。

參、研究結果

一、幼兒家長對於子女管教方式與幼年受管教經驗的整體概況分析

首先要分析花蓮縣市幼兒家長在管教子女方式上的整體概況，這由表一來進行說明。

表一 幼兒家長管教子女方式之次數百分比與平均數摘要表

題號	題目	從不 %	很少 %	有時 %	經常 %	平均
1	犯錯時，用說理的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	0.4	4.7	34.8	60.1	3.55
2	犯錯時，用責罵的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	0.8	17.6	64.0	17.6	2.98
3	犯錯時，用體罰的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	8.6	48.3	38.0	5.2	2.40
4	犯錯時，用其他的處罰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	9.0	27.3	51.8	11.9	2.67
5	有好的表現時，以稱讚或獎勵的方式來鼓勵他（她）	0.9	7.0	28.0	64.1	3.55

在幼兒「犯錯時，用說理的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方面，家長較傾向於使用此種管教策略的比率（填答經常與有時）合計將近 95%，在四點量表下，平均值為 3.55，顯示幼兒家長在子女犯錯時，使用說理方式來管教子女的情形是相當普遍。至於在「犯錯時，用責罵的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方面，家長會傾向於用此種管教策略的比率（填答經常與有時）就比前項說理之管教方式還要下降一些，不過合計仍高達 81.6%，平均值達 2.98，顯示幼兒家長在子女犯錯時，使用責罵方式來管教子女的情形仍相當普遍。而在「犯錯時，用體罰的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方面，家長會傾向於使用此種管教策略的比率（填答經常與有時）又比前兩項管教方式之比率下降更多，不過仍有 43.2%，平均值仍達 2.40，顯示仍有近半的家長會較頻繁地使用體罰這種方式來管教幼年子女。在「犯錯時，用其他的處罰的方式修正他（她）的行為」方面，家長會傾向於運用此種管教策略的比率（填答經常與有時）有 63.7%，在四點量表下，平均值達 2.67，顯示幼兒家長在子女犯錯時，使用其他體罰方式（可能如罰站、剝奪某些權利、禁足、罰抄課文）來管教子女的情形也相當常見。最後在「有好的表現時，以稱讚或獎勵方式來鼓勵他（她）」方面，在四點量表之下平均值為 3.55，其中填答「經常」及「有時」的比率高達 92.1%。顯示幼兒家長甚為常用各種鼓勵技巧與策略來促使孩子有更為良好的表現。

由以上的初步分析可以發現，花蓮縣市學前教育階段幼兒家長在管教子女時，若子女犯錯，以說理來處理的情形相當普遍，不過會採用責罵或其他處罰方式來處理幼兒犯錯的比率也相當高。另外，雖然使用體罰管教方式的家長比率相較於其他管教方式之比率為

低，但仍有超過四成的家長會較為頻繁地使用此一管教策略。至於孩子有好的表現時，家長也相當常用稱讚或是其他獎勵的方式來鼓勵小朋友。

其次，要分析的是花蓮縣市幼兒家長在其幼年時受管教經驗的概況，這由表二來進行說明。其中發現：幼年犯錯時，經常或有時會被以「說理」方式糾正的比率達 67.7%，平均值為 2.88，顯示家長幼年受到說理管教方式的比率還算不低。另外，經常或有時被以「責罵」、「體罰」、「其他處罰」等方式來修正幼年犯錯行為的比率合計分別高達 59.2% ~ 84.3%，在四點量表之下平均值為 2.66 ~ 3.18，也顯示家長幼年受到威權責罰的經驗相當普遍。至於在有好表現時，家長幼年經常或有時受到以稱讚或獎勵的方式來鼓勵之平均值也達 2.77，並不算低。

進一步地，比較表一與表二的分析結果，得到相當特殊的發現是：在家長幼年受管教的經驗中，比起其目前為人父母之管教子女方式，幼年時受管教經驗會有較多的威權責罰的情形，而家長現在管教子女的方式則出現較多的理性開通行為，顯示子女管教方式在親代與子代之間的確有相當大的差異。

表二 幼兒家長幼年受管教經驗之次數百分比與平均數摘要表

題號	題目	從不 %	很少 %	有時 %	經常 %	平均
1	犯錯時，用說理的方式修正我的行為	4.2	28.0	43.7	24.0	2.88
2	犯錯時，用責罵的方式修正我的行為	1.3	14.3	49.4	34.9	3.18
3	犯錯時，用體罰的方式修正我的行為	6.3	25.5	43.3	25.0	2.87
4	犯錯時，用其他的處罰方式修正我的行為	8.8	32.1	43.7	15.5	2.66
5	有好的表現時，以稱讚或獎勵的方式來鼓勵我	6.3	31.2	42.2	20.1	2.77

二、影響幼兒家長之子女管教方式的迴歸分析

為了探討影響幼兒家長子女管教方式之因素，因此接著就要以多元迴歸，參照路徑分析的方法，探討子女管教方式的影響機制，這由表三與表四來加以說明。

(一) 影響幼兒家長「威權責罰」之子女管教方式的迴歸分析

由表三之「威權責罰」模式(1)中，可以發現所有社經背景變項中，僅有家長性別有顯著影響 ($p < .05$)，其中身處於不同於職場的家長在選擇威權責罰的管教方式上也沒有差異，而家長所受的教育也沒有顯著作用，顯示家長管教方式並沒有太大的社經背景差異性。由迴歸係數發現：相較於母親，父親較不傾向使用威權責罰的子女管教方式。另外，

幼時受管教經驗則都對威權責罰的子女管教方式有顯著影響，無論幼年時常受到威權責罰或是理性開通的管教，現在都會常見採用威權責罰的管教方式，其中又以幼年受威權責罰管教經驗的影響最大 ($\beta = .42$)。而幼年受威權責罰經驗，會正向影響到現在家長也對幼兒採取相同較嚴酷的管教策略，這即是子女管教方式之「代間傳遞」作用的有力證據，彰顯社會化效果。此模式的 R^2 達 .23，由分析結果來看，對於子女管教而言，社經背景並不是重要的因素，有重要影響的是幼年受管教經驗。

表三 影響幼兒家長之子女管教方式的迴歸分析

	威權責罰				理性開通			
	模式1		模式2		模式1		模式2	
	<i>B</i>	β	<i>B</i>	β	<i>B</i>	β	<i>B</i>	β
無正式工作者	.05	.02	.07	.03	-.21	-.09	-.17	-.08
農林漁牧工人	.02	.01	.03	.01	-.28	-.10	-.20	-.08
買賣服務人員	.17	.07	.19	.07	-.24	-.09	-.21	-.08
事務性工作人員	.14	.05	.13	.05	-.20	-.08	-.15	-.06
半專業人員	-.02	-.01	-.01	-.00	-.06	-.02	-.03	-.01
專業人員	-.04	-.01	-.02	-.01	-.05	-.02	-.03	-.01
主管人員(對照)								
父親教育	.01	.03	.01	.04	.01	.04	.02	.05
母親教育	.01	.03	.01	.03	-.01	-.02	-.02	-.04
全家收入	-.03	-.11	-.03	-.11	.02	.06	.02	.06
閩南(對照)								
客家	-.03	-.01	-.03	-.01	.10	.04	.09	.04
外省	-.12	-.03	-.11	-.03	.13	.04	.12	.04
原住民	-.10	-.04	-.12	-.05	-.13	-.06	-.13	-.06
父親	-.19*	-.09	-.19*	-.09	-.14*	-.07	-.14*	-.07
母親(對照)								
小男生	.10	.05	.09	.05	.03	.02	.02	.01
小女生(對照)								
大班(對照)								
中班	-.14	-.06	-.14	-.06	-.13	-.06	-.13	-.06
小班	.01	.01	.01	.00	-.10	-.08	-.10	-.07
子女數	.08	.06	.08	.06	-.02	-.01	-.00	-.00
完整家庭	-.16	-.05	-.18	-.06	.18*	.06	.20*	.07
非完整家庭(對照)								
幼年受威權責罰管教經驗	.41*	.42	.38*	.39	.09*	.10	.07*	.07

(續下頁)

表三 (續)

	威權責罰				理性開通			
	模式1		模式2		模式1		模式2	
	B	β	B	β	B	β	B	β
幼年受理性開通管教經驗	.17*	.18	.15*	.16	.17*	.18	.17*	.18
獨立			-.01	-.01			.06	.04
負責			-.07	-.04			.31*	.20
服從			.16*	.13			-.05	-.04
常數項		-.12		-.37		.14		-1.25
R ²		.23		.26		.09		.13

* $p < .05$

接著，在模式（2）中，控制了中介變項（教養價值觀，包括獨立、負責與服從）後，發現強調服從的教養價值觀有顯著影響（ $\beta = .13$ ）。家長越強調「服從」的教養價值，則現在會對子女以「威權責罰」的管教方式之傾向也就越明顯；模式（2）控制中介變項後，父親的負影響並沒有降低，顯示父親不傾向以「威權責罰」來管教孩子的原因，並不能歸因於本研究所納入中介變項的間接作用，有待後續再進一步探究。不過，幼年受威權責罰與理性開通等兩種形態管教經驗之影響都下降了（ β 值分別由 .42 與 .18，降為 .39 與 .16，但仍有直接影響）， R^2 提升至 .26，顯示幼年受管教經驗對現在採行威權責罰管教的正向影響，可歸因於這些家長特別重視「服從」教養價值的部分中介影響所致。

（二）影響幼兒家長「理性開通」之子女管教方式的迴歸分析

由表三之「理性開通」的模式（1）中，可以發現所有社經背景變項中，僅父親，以及完整家庭有顯著影響，而其中身處於不同於職場的家長在選擇理性開通的管教方式上也沒有差異，而家長教育程度也沒有顯著作用。依迴歸係數顯示：相較於母親，父親較少會傾向於運用理性開通的管教方式；完整家庭家長則明顯傾向使用以理性開通的方式來管教幼兒子女，非完整家庭則明顯較少使用這種管教策略。另外，幼時受管教經驗也都對理性開通的子女管教方式有顯著影響，無論幼年時常受到威權責罰或是理性開通的管教，現在都會常見採用理性開通的管教方式，其中又以幼年受理性開通管教經驗的影響最大（ $\beta = .18$ ）。而且，與威權責罰管教子女方式的明顯代間傳遞作用一樣，幼年受理性開通的被管教經驗，也會複製給現在為人父母的家長以同樣的策略來管教子女，正明顯反映出子女管教的「代間傳遞」作用。此模式的 R^2 為 .09，由分析結果來看，對於子女管教而言，社經背景並不是重要的因素，有重要影響的主要是幼年受管教經驗。

緊接著，在「理性開通」模式(2)中加入中介變項控制後，發現強調負責的教養價值觀有顯著影響($\beta = .20$)，且影響還不小。這顯示家長越強調「負責」的教養價值，則現在會對子女以「理性開通」的管教方式之傾向也越明顯。在模式(2)中控制中介變項後，父親與完整家庭的顯著影響並沒有降低，表示這些背景變項在現在子女管教方式的差異性無法以負責教養價值的中介作用來解釋，這需後續研究再做探究。另外，幼年受理性開通經驗的顯著正影響並沒有因而下降，顯示幼年受理性開通經驗越多，現在會越以理性開通方式來教養子女，其影響是直接的，並不必透過強調負責價值的中介作用。然而控制了中介變項後，幼年受威權管教經驗的顯著正影響卻因而下降，顯示強調負責之教養價值，在幼年與現在威權責罰管教的關聯性中，具有中介效果，本模式之 R^2 仍由.09提升至.13。

(三) 社經背景、幼年受管教經驗透過中介變項影響到子女管教方式的分析

既然負責與服從等兩類屬於教養價值觀的中介變項，對現在家長管教子女方式有著重要的影響，那麼就有必要去探討究竟是哪些社經背景變項，及幼年受管教經驗會透過這些中介變項的作用，影響到現在子女管教方式。根據 Baron 與 Kenny (1986)，在各中介路徑的確認中，社經背景變項與幼年受管教經驗，除了要對中介變項有顯著影響之外，中介變項還必須有使背景變項對依變項的影響降低之作用。因此在表四的摘要表，農林漁牧工人雖然較主管人員更不強調負責之教養價值，母親教育越高越強調負責，父親教育越高越不強調服從，原住民較閩南籍家長更強調服從，但這些背景變項都對為人父母者的管教方式差異性上沒有影響，因此也就沒有進一步探討的必要。另外，父親與完整家庭雖然在現在子女管教方式上有差異(見表三)，但卻不是導因於教養價值觀，因為這些背景變項在教養價值觀上都沒有顯著差異(見表四)，因此也就不做進一步說明。

表四 社經背景、幼年受管教經驗對教養價值觀影響迴歸分析

	教養價值觀			
	負責		服從	
	<i>B</i>	β	<i>B</i>	β
無正式工作者	-.13	-.09	-.19	-.11
農林漁牧工人	-.26*	-.15	-.23	-.11
買賣服務人員	-.11	-.07	-.15	-.07
事務性工作人員	-.14	-.06	-.06	-.03
半專業人員	-.12	-.04	-.14	-.06
專業人員	-.08	-.06	-.15	-.06
主管人員(對照)				
父親教育	-.01	-.06	-.02*	-.09

(續下頁)

表四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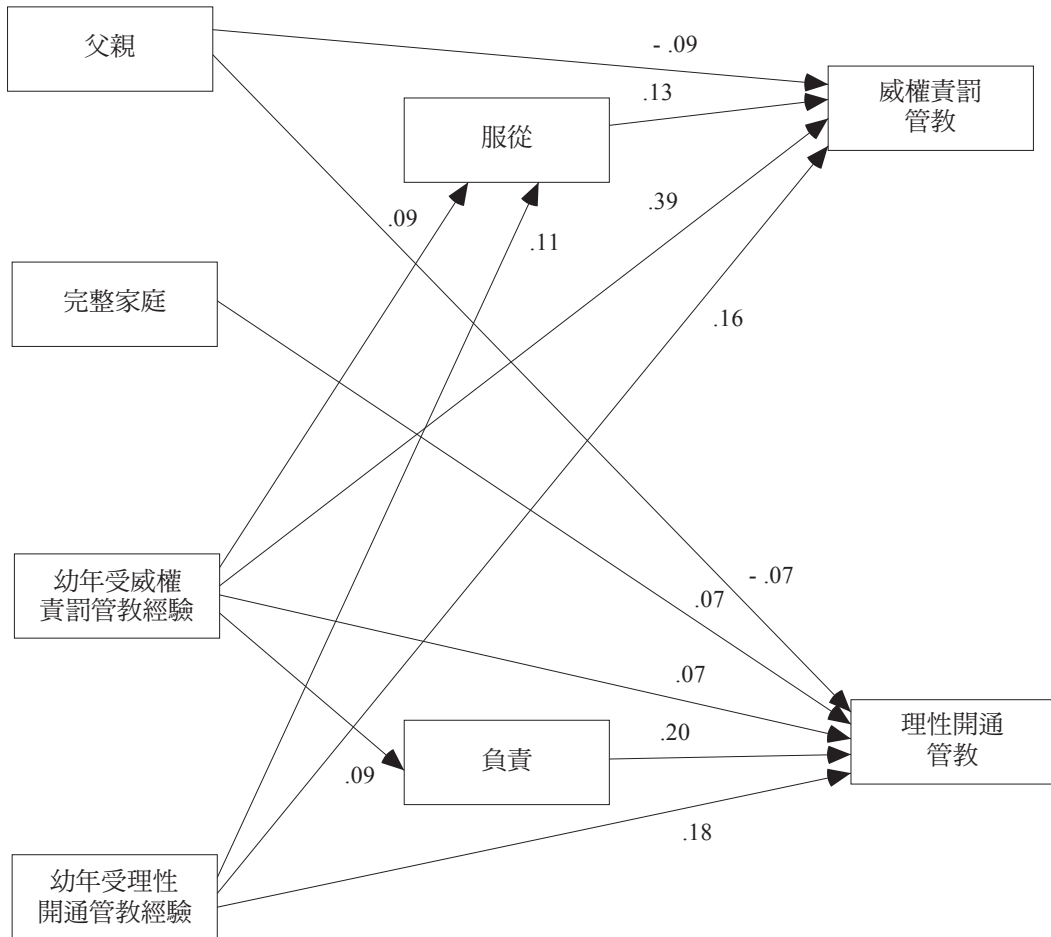
	教養價值觀			
	負責		服從	
	<i>B</i>	β	<i>B</i>	β
母親教育	.02*	.08	.02	.05
全家收入	-.00	-.02	-.00	-.01
閩南(對照)				
客家	.01	.01	-.03	-.02
外省	.02	.01	-.05	.09
原住民	.05	.04	.17*	.01
父親	.01	.01	.01	-.00
母親(對照)				
小男性	.04	.03	.01	.01
小女生(對照)				
大班(對照)				
中班	-.07	-.05	-.00	-.00
小班	.01	.01	.02	.01
子女數	-.04	-.06	-.01	-.01
完整家庭	-.05	-.03	.12	.05
非完整家庭(對照)				
幼年受威權責罰管教經驗	.06*	.09	.07*	.09
幼年受理性開通管教經驗	-.00	-.01	.10*	.11
常數項		4.68		4.23
R^2		.03		.03

* $p < .05$

至於幼年較多有被威權責罰管教經驗，在為人父母時會因而越強調服從（表四），因此現在管教子女也較傾向於使用威權責罰策略（表三威權責罰模式 1、2）；另外，幼年較多有被威權責罰管教經驗，因而也會越強調負責（參表四），因此現在管教子女同樣也會傾向於使用理性開通的策略（表三理性開通模式 1、2）。

至於幼年較多有被理性開通管教經驗，現為人父母時會越重視服從（參表四），因此現在管教子女也較傾向於使用威權責罰策略（表三威權責罰模式 1、2）。幼年較多有被理性開通管教經驗者，現為人父母時並會越強調負責的價值（參表四），因此幼年較傾向於被理性開通管教之家長，現在會傾向於以同樣理性開通的方式來教養子女，這主要是直接影響，不必透過教養價值觀的中介作用。

綜合上述的研究分析結果，可進一步描繪出造成不同社經背景、幼年受管教經驗之學前幼兒家長管教子女方式有所差異的影響路徑，請參見圖二所示。



圖二 影響子女管教方式因素的標準化迴歸係數圖

伍、討論與建議

一、結論

依據上述的分析結果，本研究共獲致以下幾點結論：

（一）幼兒家長普遍以說理或是責罵處罰的方式來管教子女，但體罰管教的比率也不低

本研究發現幼兒家長在管教子女時，若子女犯錯，以說理方式來管教的情形相當普遍，不過會採用責罵或其他處罰方式來處理幼兒犯錯的比率也相當高。另外，使用體罰管教方式的家長比率相較於其他管教方式之比率雖然較低，但仍有超過四成的家長會較為頻繁地使用此一管教策略。

（二）家長現在的子女管教方式，相較於幼時受管教經驗，較多理性開通方式，較少威權責罰行為

在家長幼年受管教的經驗上，比起目前家長的管教子女方式而言，幼年受管教經驗會有較多的威權責罰情形，而家長現在管教子女的方式則比上一代的管教方式出現較多的理性開通行為，顯示子女管教方式在親代與子代之間的確有所不同。

（三）負責與服從等教養價值觀對家長現在的子女管教方式有顯著影響

在「威權責罰」的子女管教層面中，家長強調「服從」的教養價值觀，會正向影響到家長現在也傾向以「威權責罰」的方式來管教子女；另外，就「理性開通」的子女管教層面，家長強調「負責」的教養價值觀，也會正向影響到家長現在也傾向以「理性開通」的方式來管教子女。

（四）幼年受管教經驗的不同，使其現在管教子女方式也有所差異的原因，可部分歸因於教養價值觀的中介影響

根據路徑分析，本研究發現：

1. 幼年較多有被威權責罰管教經驗，會越強調服從，因此，現在管教子女也較傾向於使用威權責罰方式。
2. 幼年較多有被威權責罰管教經驗，會越強調負責，因此，現在管教子女同樣也會傾向於使用理性開通的策略。
3. 幼年較多有被理性開通管教經驗，會越強調服從，因此現在管教子女也較傾向於使用威權責罰的策略。

（五）其他的研究發現

幼年較傾向於被理性開通管教之家長，現在會傾向於以同樣理性開通的方式來教養子女；相較於母親，父親明顯不採取威權責罰或理性開通的管教方式；另外，完整家庭較非完整家庭多採取理性開通之管教策略。以上幼年受管教經驗與背景變項對子女管教的影響

主要是直接效果，不必透過教養價值觀的中介作用。

二、討論

有關於子女管教相關研究議題之重要性，實無庸置疑，然而過去有關於家長對子女管教方式影響因素的研究中，關注在學前教育階段的探討仍不多見，因此，還有許多值得補強與修正的地方。而本研究嘗試探討不同家庭社經背景與幼年受管教經驗之學前教育階段幼兒家長，如何透過教育價值觀的間接影響，而對現在子女管教方式產生影響，並加以檢視這當中社會化與代間傳遞的效果。其目的即在填補上述研究的不足。

首先，本研究發現，花蓮縣市學前教育階段幼兒家長在管教子女時，若子女犯錯，以說理來處理的情形相當普遍，不過會採用責罵或其他處罰方式來處理幼兒犯錯的比率也相當高。另外，雖然使用體罰管教方式的家長比率相較於其他管教方式之比率為低，但仍有超過四成的家長會較為頻繁地使用此一管教策略，這是相當值得關注的，特別是當前家長體罰過當而造成孩子傷害的情事時有所聞，學前幼兒又較缺乏自我保護的能力，這高比率的體罰狀況，實在值得各界關注。而這比率到底是逐年遞增，還是越來越低，也都值得後續研究者之關注。至於孩子有好的表現時，家長也常用稱讚或是其他獎勵來鼓勵小朋友。最後，在家長幼年受管教的經驗上，比起其目前家長的管教子女方式而言，幼年受管教經驗會有較多的威權責罰，而家長現在管教子女的方式則比上一代的管教方式出現較多的理性開通行為，顯示子女管教方式在親代與子代之間的確有相當大的差異，這支持國外 Campbell 與 Gilmore (2007) 的研究發現，顯示東西方不同文化社會在子女管教方式變遷上仍有其相似性。

其次，本研究結果發現做為中介變項的教養價值觀的確對家長現在的子女管教方式有著顯著地影響。家長越強調「服從」的教養價值觀，會正向影響到家長現在傾向以「威權責罰」的方式來管教子女；另外，家長越強調「負責」的教養價值觀，也會正向影響到家長現在傾向以「理性開通」的方式來管教子女，本研究所提出的假設也就獲得了支持。

另外，學前幼兒家長管教子女的方式呈現出相當明顯地「代間傳遞」現象，無論是威權責罰的管教方式，抑或是理性開通的教養方式，均會傳遞給下一代，以相同的方式來管教子女，有明顯地社會化作用，而支持許多研究者的論點與發現（吳齊殷、陳易甫，2001；Campbell & Gilmore, 2007; Pinquart & Silbereisen, 2004; Simons et al., 1991; Yi et al., 2004），及本研究所提出的假設。且由各模型的分析結果來看，幼年受威權責罰經驗對現在以威權責罰方式管教子女的影響，以及幼年受理性開通經驗對現在以理性開通方式管教子女的影響，幾乎都是最大的，顯示在子女管教方式之預測上，代間傳遞作用具有關鍵

性的影響力。

值得注意的是，本研究也發現幼年傾向於受到威權責罰管教經驗的家長，現在管教子女上，不只多傾向於同樣的威權管教方式，也會有越多採取理性開通的管教方式。無獨有偶，幼年傾向於受到理性開通管教經驗的家長，現在管教子女上，不只多傾向於同樣的理性開通方式，也會有越多採取威權管教的管教方式。這樣的現象可能也顯示家長在子女管教策略上，是多元取向，而非只偏向某種形態的管教方式，當家長對子女越關心、越勤於管教，會採用更多可運用的管教策略，理性開通與威權責罰的管教方式往往也就伴隨而生。不過此現象是否為學前階段的特殊現象，仍需更進一步做探討。

再者，本研究也發現幼年較多有被威權責罰管教經驗，除了會越強調服從，而使現在管教子女也較傾向於使用威權責罰方式之外，當幼年較多有被威權責罰管教經驗時，也會越強調負責，因此，現在管教子女同樣也會傾向於使用理性開通的策略。由此看來，幼年較多有被威權責罰管教經驗未必會對現在為人父母的子女管教有絕對不好的影響，小時被嚴管的父母，也有可能塑造孩子更負責的品行，這也是相當特殊的發現。

至於，過去研究者所發現不同社經背景之家長，會有不同的管教方式（黃毅志，1997；Kohn, 1969; Kurdek & Fine, 1993; Lareau, 2003; Ma & Smith, 1990; McLoyd, 1990），在本研究中卻發現子女管教大都沒有社經背景的差異性，更遑論是透過教養價值而對子女管教的中介作用。特別是教育程度的多寡沒有顯著影響，並沒有證實如 Wright 與 Wright (1976)、Campbell 與 Gilmore (2007) 等人所發現的「教育會減低個人採取嚴酷教養，轉而運用正向教養的作用」。另外，本研究也發現不同職業工作者在教養價值觀並沒有太明顯的差異，並進而呈現出不同的管教方式，即沒有出現黃毅志 (1997)、Kohn (1969)、Ma 與 Smith (1990) 等研究者所提到不同職業者可能會因為身處不同性質的職場，工作條件大不相同，可能有不同的社會化作用，而產生不同的教養價值觀，並進而影響到其管教子女方式之「職場社會化」作用。不過，上述這些研究大都不是針對學前教育階段所做的分析。因此上述的發現，其原因可能並非是反映子女管教不具有職場社會化作用，而是學前教育階段中，有不同教育程度、從事不同職業的家長在子女管教上顯得相當雷同，並沒有明顯地差異，而不支持上述多位研究者的發現。這可能是在學前幼兒的管教上，大多數家長採用的管教策略是說理與稱讚鼓勵，或較輕微的負面管教策略（責罵），在考量子女年紀甚小，家長使用孩子身體不堪負荷的嚴酷體罰管教之比率相對較低，而使得學前階段家長在管教子女方式上也就沒有太大地差異。或許再過數年，孩子年齡較大，漸趨成熟體壯時，家長使用體罰策略可能會更為常見，特別是低層職業工作者（如勞工），子女管教方式可能就會出現明顯地教育與職業差異性。

最後，本研究發現在子女管教上，無論是威權責罰或是理性開通等不同的子女管教方式，父親涉入程度都比母親要來得消極，但這樣地差異性並無法由本研究所納入的中介變項而獲得解釋。面對這樣的性別差異性，有可能是在台灣地區的家務分工上，教養子女、照顧家庭、參與子女學習活動往往被視為母親的職責，在實踐層面上，母親會比父親涉入的程度更高（謝小苓，1998），因此本研究發現母親比父親在兩方面不同的管教方式上均較明顯，可能反映的是父親較沒有時間管教子女，或是兩性家務分工下，普遍仍呈現「男主外、女主內」的結果。另外，本研究也發現相較於非完整家庭，家整家庭家長傾向於使用理性開通的管教方式來教養幼年子女，這也並非導因於教養價值觀的差異。這可能是因為完整家庭相較於非完整家庭，家庭生計壓力較低，有較佳的家庭支援系統，互動關係密切（江民瑜、黃蕙君、林俊瑩，2005；林俊瑩、楊長杰，2010），因而較能控制管教情緒，而多使用理性開通之方式來管教。至於這樣的解釋是否為真？或有其他原因使然，可能需要更進一步的檢驗。

上述這樣的研究結果顯示在學前子女管教方式上，雖然並不會因為工作職場與學校教育不同而有所差異，但卻會因為「幼時受管教經驗」，及進一步地「教養價值觀」而有所差異，仍呈現出家庭社會化的作用可能不小，並且有鮮明的代間傳遞現象。

三、建議

本研究結果顯示：對於子女管教的影響中，無論是「幼年受管教經驗」，或是做為中介變項的「教養價值觀」，都對子女管教方式有顯著的影響，且幼年受威權責罰之管教經驗與受理性開通經驗，也確實分別會經由服從與負責之教養價值的中介作用來影響現在的子女管教方式，並顯示出子女管教的社會化與代間傳遞效果，社經背景反而沒有多大的影響力。由此看來，學前教育階段對子女管教方式的親職知能之輔導與正確觀念之塑造，並無需將重點擺在社經地位弱勢家庭，應關注的是家長們在幼年時受到那些不適切管教的對待。

因此，相關親職教育推廣與教育輔導機構，特別做為第一線教學場所的幼兒園，就必需戮力於良好親職教育體系的建立（如多建立親職輔導諮商管道、多舉辦親子、親師的交流活動、舉辦親職講座），針對主要以威權責罰之嚴格管教，或較少以理性開通方式來教養子女之家長，應促進其良好的親職教育與正確的教養價值觀之發展，並減少不適切教養方式對子女日後生活與適應的可能不良影響，以避免不適切的管教方式（如威權責罰之嚴格管教）的代間傳遞現象持續明顯。而本研究發現：家長採用威權責罰等這類較歸屬於嚴酷或嚴格教養方式雖較上一代已減輕許多，但仍屬相當普遍，這可能會連帶地造成兒童受

虐的嚴重問題層出不窮，因此也都需要相關社會工作、家庭教育、福利服務與其他幼兒保護單位多予協助、介入，及更有效果性的輔導與介入措施。

另外，本研究分析結果雖然顯示模式整體解釋變異量不低，不過受限於本研究在無法多元、全面性的探討其中可能的影響因素，及其影響機制的現實條件下，本文的確仍無法避免可能有「重要影響變項沒有納入分析」的缺失。而且本研究僅算是此一議題研究上的一個新嘗試，研究模型與構想仍不夠精緻，後續對此有興趣之研究者，可以在本研究的基礎上做精進與提昇，除了可對本研究因果模型之建構與設定再做擴充與修正之外，也可進行與其他地區、不同教育階段的比較分析，或對當中仍有疑義的問題進行更深入的探究（如本研究發現父親較母親較少涉入子女管教，及完整家庭較多理性開通之管教方式，而無法由本研究所關心的教養價值觀來加以解釋），當可讓此一議題研究之發展更為蓬勃，累積更多成果，以加深我們對子女管教方式的影響機制有更清楚地認識。

參考文獻

- 江民瑜、黃蕙君、林俊瑩（2005）。國小學生家長參與學校教育之性別差異：以高雄縣市為例。**教育與社會研究**，8，81-114。
- 吳齊殷、陳易甫（2001）。家內暴力的成因與後果：以母親為例。**應用心理研究**，11，69-91。
- 林清山（1991）。**多變量分析統計法**。台北：東華。
- 林俊瑩、楊長杰（2010）。造成不同出身背景與社經地位的學前幼兒家長參與學校教育行為差異之因果機制：教育期望與社會網絡的中介角色。**台東大學教育學報**，21（1），1-29。
- 黃俊傑、王淑女（2001）。家庭、自我概念與青少年偏差行為。**應用心理研究**，11，45-68。
- 黃毅志（1997）。職業、教育階層與子女管教：論 Kohn 的理論在台灣的適用性。**台東師院學報**，8，1-26。
- 黃毅志（2008）。如何精確測量職業地位？「改良版台灣地區新職業聲望與社經地位量表」之建構。**台東大學教育學報**，19（1），151-160。
- 陳杏枝（2002）。社會化。載於瞿海源、王振寰（主編），**社會學與台灣社會**（69-88 頁）。台北：巨流。
- 謝小苓（1998）。性別與教育期望。**婦女與兩性學刊**，9，205-231。
- 顏彩思、魏麗敏（2005）。台灣中部地區國中小學生自我概念、父母管教方式對攻擊行為影響之研究。**台中教育大學學報：教育類**，19（2），23-48。
- Bandura, A. (1977). *Social learning theory*.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 Baron, R. M., & Kenny, D. A. (1986). The moderator-mediator variables distinction in social psychological research: Conceptual, strategic, and statistical considerations.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51*(6), 1173-1182.
- Boveja, M. E. (1998). Parenting styles and adolescents' learning strategies in the urban community. *Journal of Multicultural Counseling and Development, 26*, 110-119.
- Campbell, J., & Gilmore, L. (2007). Intergenerational continuities and discontinuities in parenting styles. *Australian Journal of Psychology, 59*(3), 140-150.
- Chao, R. K. (2001). Extending research on the consequences of parenting style for Chinese-American and European-Americans. *Child Development, 72*, 1832-1843.
- Demo, D. H., & Cox, M. J. (2000). Families with young children: A review of research in the 1990s.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54*, 675-685.
- Dogan, S. J., Conger, R. D., Kim, K. J., & Masyn, K. E. (2007). Cognitive and parenting pathways in the transmission of antisocial behavior from parents to adolescents. *Child Development, 78*(1), 335-349.
- Kitamura, T., Shikai, N., Uji, M., Hiramura, H., Tanaka, N., & Shono, M. (2009). 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 of parenting style and personality: Direct influence or mediation? *Journal of Child & Family Studies, 18*, 541-556.
- Kohn, M. L. (1969). *Class and conformity: A study in values*. Homewood, IL: Dorsey press.
- Kurdek, L. A., & Fine, M. A. (1993). The relation between family structure and young adolescents' appraisals of family climate and parenting behavior.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14*, 279-290.
- Lareau, A. (2003). *Unequal childhoods: Class, race, and family life*.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Leung, K., Lau, S., & Lam, W. L. (1998). Parenting styles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 A cross-cultural study. *Merrill-Palmer Quarterly, 62*, 1049-1065.
- Lin, N. (1976). *Foundations of social research*. New York: Mcgraw-Hill Book Company.
- Ma, L. C., & Smith, K. (1990). Social class, parental values, and child-rearing practices in Taiwan. *Sociological Spectrum, 10*(4), 577-589.
- Martinez, I., & Garcia, J. F. (2007). Impact of parenting styles on adolescents' self-esteem and internalization of values in Spain. *The Spanish Journal of Psychology, 10*(2), 338-348.
- McLoyd, V. C. (1990). The impact of economic hardship on black families and children: Psychological distress, parenting, and socio-emotional development. *Child Development, 61*, 311-346.
- Park, H., & Bauer, S. (2002). Parenting practices, ethnicity, socioeconomic status and academic

- achievement in adolescents. *School Psychology International*, 23, 386-395.
- Pinquart, M., & Silbereisen, R. K. (2004). Transmission of values from adolescents to their parents: The role of value content and authoritative parenting. *Adolescence*, 39(153), 83-100.
- Rudy, D., & Grusec, J. E. (2001). Correlates of authoritarian parenting in individualist and collectivist cultures and implications for understanding the transmission of values. *Journal of Cross-Cultural Psychology*, 32, 202-212.
- Rudy, D., & Grusec, J. E. (2006). Authoritarian parenting in individualist and collectivist groups: Associations with maternal emotion and cognition and children's self-esteem. *Journal of Family Psychology*, 20, 68-78.
- Russell, A., Aloa, V., Feder, T., Glover, A., Miller, H., & Palmer, G. (1998). Sex-based differences in parenting styles in a sample with preschool children. *Australian Journal of Psychology*, 50, 89-99.
- Russell, A., Hart, C. H., Robinson, C. C., & Olsen, S. F. (2003). Children's sociable and aggressive behavior with peers: A comparison of the U.S. and Australia and contributions of temperament and parenting style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Behavioral Development*, 23, 74-86.
- Scaramella, L. V., & Conger, R. D. (2003). Intergenerational continuity of hostile parenting and its consequences: The moderating influence of children's negative emotional reactivity. *Social Development*, 12(3), 420-439.
- Simons, R. L., Whitbeck, L. B., Conger, R. D., & Wu, C. I. (1991). 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 of harsh parenting.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7(1), 159-171.
- Winsler, A., Madigan, A. L., & Aquilino, S. A. (2005). Correspondence between maternal and paternal parenting styles in early childhood. *Early Childhood Research Quarterly*, 20, 1-12.
- Wright, J. D., & Wright, S. R. (1976). Social class and parental values for childre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41, 527-537.
- Yi, C. C., Chang, C. F., & Chang, Y. H. (2004). The 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 of family values: A comparison between teenagers and parents in Taiwan. *Journal of Comparative Family Studies*, 35(4), 523-545.

收件日期：99年08月20日

複審一日期：99年10月25日

複審二日期：99年12月18日

通過日期：100年03月04日

Impact of Socio-economic Backgrounds, Experience of being Disciplined in Early Childhood, and Parenting Value on Parenting Styles of Preschool Children's Parents

Chunn-Ying Lin Hsin-Yi Chiu Chih-Chun Yeh

National Dong Hwa University

Previous studies have shown that parental parenting styles have significant influence on children's future physical/mental development, learning, and life adaptation. However, the factors that affect parenting styles have not been well researched in these studies, and studies that focus on the preschool stage are particularly rare. Therefore, this study collected data from 986 parents whose children were in kindergartens in Hualien County/City, Taiwan during 2008. A path model was tested on factors hypothesized to affect parenting styles of preschool children's parents. Parenting value was included in the model as the mediator in the relations of socio-economic backgrounds and experience of being disciplined in early childhood to parenting styles. We also explored if parenting styles were affected by socialization and 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 Major findings are as follows: (1) Most of the parents adopted the "enlightened" style to discipline their children, but the "authoritarian and punitive" style was also commonly used. Compared with their own parents, these parents adopted the "enlightened" style more frequently than the "authoritarian and punitive" style. (2) Parenting styles had less significant difference among socio-economic background variables. (3) The experience of being disciplined in early childhood and parents' parenting value were associated with their current parenting styles. (4) The difference in parenting styles among parents with different experience of being disciplined in early childhood could partly be attributed to their parenting value. The above results suggest that parenting styles of preschool children's parents are significantly affected by socialization and 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

Keywords: experience of being disciplined in early childhood, intergenerational transmission, parenting styles, parenting value, preschool education, socio-economic Backgrounds, socialization